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4 号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4日收到持续督导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函》。华泰联合证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付小楠女士已离职，不再适合继续履行督导职责。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华泰联合证券现委派董瑞超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代付小楠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吴梅山先生和董瑞超先生，持续督导责任截止至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7 月 5 日

附件：董瑞超先生简历

董瑞超先生：管理学（会计学）硕士，自 2011 年 6 月任职于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部，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先后参与欧浦智网 IPO 项目、东方新星 IPO 项目、齐翔腾达可转债项目、广电运通非公开项目、蒙草抗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等，作为持续督导专员参与了英唐智控、齐翔腾达及欧浦智网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参与多家企业改制辅导、财务顾问工作。